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重庆市长寿区人民法院公告

邱杰：本院受理原告曾伟与被告邱杰民间借贷纠纷一案，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（2025）渝0115民初2212号民事判决书，判决如下：一、被告邱杰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曾伟返还借款本金255000元并支付逾期还款违约金（自2025年2月24日起以255000元为基数按年利率3.1%计算至本金返还完毕时止）；二、驳回原告曾伟的其余诉讼请求。自公告之日起，经过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，逾期则视为送达，如不服本判决，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，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，上诉于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重庆市长寿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6月10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